

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BYOD 政策

一、背景

2011-14 年度，本校獲教育局撥款 210 萬，在一至三年級英文科推行「學校電子學習試驗計劃」PLPR/W@eLearning，成效顯著，師生均獲益良多。及後本校再使用超過 120 萬元，增繕資訊科技設備，為全校課室安裝互動電子白板、觸控顯示屏及全面覆蓋校園的無線網絡 Wi-Fi，以緊貼教育局所推行之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運用電子學習資源加強學生的互動和自主學習。

為了進一步發揮資訊科技的潛能，提升學與教的成效，讓學生邁向卓越，本校早於 2014 年 9 月開展「電子教科書試驗計劃」，隨後發展小二至六學生自攜電子裝置 BYOD (Bring Your Own Device)形式回校進行學習。

時至今日，為進一步優化校本電子學習策略，本校按學童不同年齡期的學習需要，將 BYOD 政策細分為高低年級不同的策略，分別為：

一至三年級推行 BYODO (Bring Your Own Device Occasionally)政策

學生使用實體課本上課，只於限定日子自攜平板電腦(iPad)回校進行相關電子學習活動，以加強訓練初小學生養成優良的電子學習習慣及能力，詳情留意學校發放之通告；

四至六年級則推行 BYODED (Bring Your Own Device Every Day)政策

學生每天自攜平板電腦回校，並透過 MDM 系統使用電子教科書及學校指定之應用程式上課及進行電子學習活動。

二、目標

1. 透過資訊科技的潛能，以提升學與教的互動經驗，拓展學生學習的廣度和深度。
2. 進一步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3. 全面發展學生運用電子學習的能力，以及提升學生資訊科技素養。
4. 透過利用電子學習材料，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創意、協作及解難的能力。

三、推行科目

中文、英文、數學、常識、創意科技、普通話、視藝及音樂

四、推行形式

1. 四至六年級之學生自攜平板電腦(iPad)上學，開學前自行下載電子課本，並於開學後把 iPad 交由學校安裝 MDM 系統，以協助下載學校指定之應用程式上課。
2. BYODED 班級之學生必須採用電子課本上課。

3. 其他閱讀材料例如圖書，仍以紙本為主。
4. 家課、評估及考試形式：沿用以紙筆為主。

五、平板電腦與配備

1. 型號：iPad, iPad Air, iPad Pro 或最新型號的 Wi-Fi 版(不建議使用 iPad mini)
2. 容量：256 GB 或以上
3. 作業系統：iOS 18 或以上
4. 自備保護貼、保護套及耳筒

六、自備 iPad 或透過「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借用 iPad

1. 由於學校推行 BYOD 政策，家長需自備學校指定之平板電腦 iPad 上課。
2. 為協助低收入家庭進行 BYOD 電子學習，學校會參加「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提供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讓合資格的家庭包括：領取綜援、全額或半額書簿津貼資助的家庭向學校申請借用平板電腦，計劃詳情將於新學年 9 月以通告形式發放。